

# 2026「竹東映象·客庄光影」第一屆竹東鎮鎮長盃攝影比賽報名簡章

## 1. 參賽資格：

凡愛好攝影之人士皆可參加，國籍不限，無需報名費。參賽作品須為參賽者本人使用數位相機或手機所拍攝之數位檔案。本比賽定義之數位相機及手機，不包含遙控無人機、運動攝影機，接受傳統底片相機拍攝之作品。未滿18歲者必須有法定代理人之同意並簽名，始可報名參加。作品須為原創攝影作品，未曾於國內外任何競賽中得獎或入選，且未曾公開發表。

## 2. 徵件資訊

拍攝日期：2025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。

攝影地點：竹東鎮全鎮轄區均可為攝影取材地點。

徵件期間：2026年3月21日至2026年6月30日17時止。

報名公布：2026年3月21日前將報名資訊公布於竹東鎮公所官方網站

(<https://zhudong.hsinchu.gov.tw/>)、竹東鎮公所官方臉書粉絲專頁

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zhudongtownship>)和「竹東好好玩」臉書粉絲專頁

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profile.php?id=100092665302020>)新竹縣樹杞林攝影學會網站

(<https://shuqilin.blogspot.com/>)。

## 3. 收件資訊

數位作品收件信箱：shuqilin310@gmail.com

沖放或輸出作品收件地址：310002 新竹縣竹東鎮沿河街529巷2號 新竹縣樹杞林攝影學會 收

洽詢方式：新竹縣樹杞林攝影學會 0932-178-967 <https://xiangqilinsheyinqun3.webnode.tw/>

## 4. 五大拍攝主題

<b>客庄風情</b> 竹東老街（長春路、東林路）的百年風華 中央市場的晨光活力與人情滋味 客家戲曲公園的傳統韻味與閒適時光 竹東客家湯圓節、天穿日等節慶盛況	<b>綠意生活</b> 台大生物資源學院（原竹東林場）的歷史綠蔭 頭前溪、上坪溪河濱公園的悠然景致 軟橋社區的彩繪風景與親水風情 竹東鎮立共融式遊戲場的歡樂場景
<b>產業脈動</b> Wah!幾散竹東園區的創意活力 工研院周邊的科技地景 傳統竹木產業、柑仔店的時光痕跡	<b>街景新生</b> 東寧路、長春路人本環境改善新貌 竹東高中、中山國小通學步道的安全與愜意 社區巷弄間的美化巧思與小景觀
<b>人文日常</b> 竹東車站前的人流與生活節奏 客家美食製作瞬間（粿條、紅糟肉…） 長輩樹下乘涼、話家常的溫馨畫面	

## 5. 徵件規則

- 一、沖放或輸出之參賽攝影作品請自行包裝完妥，請用厚紙板保護，不得捲起置於筒內寄送。
- 二、報名表請確實填寫完整個人相關資料，得獎資格與通知以此個人資料為主。
- 三、參賽作品須附完整作品主題，以充分傳達拍攝照片時之情境。

- 四、**數位**之參賽攝影作品須為 1,800 萬畫素以上，並拍攝原始 RAW 檔，不得插點擴檔，並保留數位作品之原始檔案 EXIF 中繼資料(相機資訊)備查。請維持原始檔 80%以上且需超過 1,800 萬像素之畫面，**不接受空拍機拍攝**，**沖放或輸出**為 8 吋 X10 吋之彩色或黑白「橫幅」相片，連作(組照)不收，(參賽攝影作品倘攝入人像於內，被攝入者如屬清晰可辨識，參賽者需事先取得被攝入者之同意並附上填寫完整之同意書)。
- 五、**參賽者每人限投稿 10 件作品**。作品可調整亮度、對比度、銳利度、色彩飽和度，並可局部加減光、局部色偏修正、可適度格放(如:水平、垂直修正或邊緣裁切)。**不得以 AI、後製軟體合成及改造**(包括增加或減少原始影像的元素)。
- 六、不符合規定者不具參賽資格，作品為合法之攝影作品。不可抄襲、重製、冒名、拷貝，未侵犯其他任何個人或實體法律上權利及利益。參賽作品應符合攝影主題及收件規格，且不違反善良風俗。
- 七、**參賽作品須未經公開發表**。公開發表之定義為：平面出版、公開展覽、其它攝影比賽得獎之作品；但不包含部落格、個人網站、臉書等其它社群網站之貼圖、學會團體內部刊物發表鼓勵性無償之作品。
- 八、入圍作品須依照通知期限內交付「**調整前原始檔(限 RAW)**」以及「**調整後作品檔(Tiff 或 JPG)**」兩種位檔案，**逾期未繳者視同放棄得獎資格**。
- 九、得獎作品須同意鎮公所於鎮政推廣無償使用。

## 6. 作品評審

1. 評審規範：由主辦機關邀集專家參與組成評審委員會。
2. 評選條件：主題表達、構圖視覺、創意表現、攝影技巧等項目進行評審。
3. 參賽者應尊重評審觀點，對於評審結果不得異議。為確保比賽水準，參賽作品未達評審委員會共同認定之標準者，獎項得以從缺。

## 7. 獎勵辦法

- 金獎 (1 名)：獎金新台幣一萬元、獎座乙座。
- 銀獎 (2 名)：獎金新台幣五千元、獎座乙座。
- 銅獎 (3 名)：獎金新台幣一千元、獎座乙座。
- 優選 (20 名)：獎狀乙幀。

## 8. 參與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竹東鎮公所。
- (二) 協辦單位：竹東鎮民代表會。
- (三) 執行單位：新竹縣樹杞林攝影學會、鑫東方媒體行銷有限公司。